

「劣性難改?」：幼童行為問題的系統分析

臨床心理學家蔡明坤

引言

從探訪幼兒中心提供心理諮詢的經驗中，筆者發現接受兼收服務的幼兒在中心的不合作表現或有傷害其他學童的行為，是令幼兒工作人員感到最難處理的問題。除了對同組的幼兒造成滋擾外，這些孩子亦較難從小組活動和朋輩間的相處中獲益。如果只著眼於糾正幼兒的行為，如純粹給予獎罰或嘗試壓止，而忽略導致或使問題行為持續的因素的話，行為處理的策略往往並不奏效。有見及此，筆者希望向大家介紹「系統概念」，幫助大家更全面地分析幼兒的行為。

以下是運用「系統概念」處理個案時，在不同層面需要考慮的因素：

個人層面：由於幼兒基於不同的學習障礙而需接受兼收服務，先清楚了解幼兒的學習障礙對其行為表現的影響是重要的。首先，這有助照顧者(包括工作人員和家長)對學童的表現訂立較合理的期望；其次，照顧者亦可選擇更有效的引導方式訓練學童。例如語言表達能力較弱的幼兒，容易以不當或粗暴的行為表達自己的需要和不滿，因此，為他們提供表達機會及教導恰當的表達方式，會比單單制止不當行為更有效改善問題。另外，認識學童個人氣質及其成長階段的特性，對了解其行為表現亦有幫助。工作人員可藉此進一步接納學童某些行為是不自控的，並調節處理手法以配合學童的需要。

家庭層面：家庭對幼兒的成長發展及行為表現，有着重要而深遠的影響。家長的親子模式及態度，不但會帶來孩子不同的情緒反應，同時亦影響孩子在幼兒中心的表現和人際關係。另一方面，接受兼收服務的家長亦比一般家長承受更大的壓力。他們除了需要付出額外的時間及耐性訓練學童，更要面對學童弱能問題所帶來的困擾，整個家庭無論在生活、心理及互動關係上均要作出調適。從面對、適應以至接受孩子弱能狀況的過程中，這些家長往往需要很大的支援及協助。

中心層面：幼兒身處的環境，與他們的情緒及行為表現亦有莫大的關係。外在環境刺激如聲浪、光線及擠迫程度等，都會影響一般學童(甚至職員)的情緒及適應。另外，學童在幼兒中心的適應，亦取決於中心的紀律措施以及課堂活動是否配合幼兒能力。倘若工作人員能成功與幼兒建立信任關係，並提供更理想的融合環境，包括協助孩子投入課堂活動以及引導孩子與其他幼兒融洽相處，可有效減少幼兒的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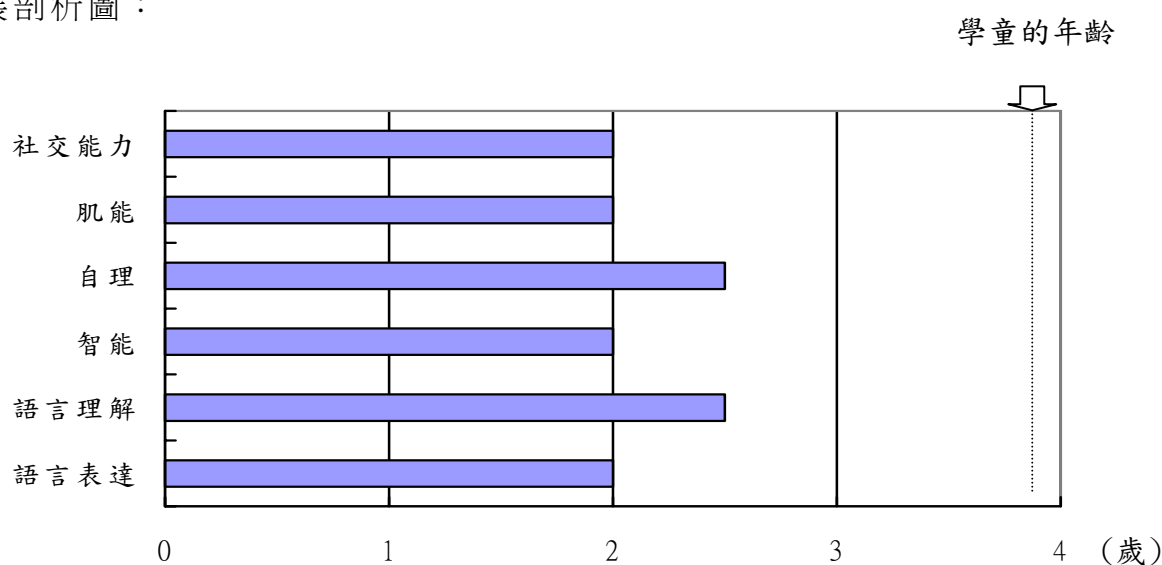
行爲。此外，中心與家長建立互信的合作關係，亦是有效處理幼兒行爲的重要因素。事實上，不論是訓練幼兒的能力或糾正他們的行爲問題，中心工作人員與家長都需要緊密配合，以便盡量採用一致的處理手法。

光仔的個案就是採用系統概念來作分析的例子。

個案背景

在第一次獲兼收工作人員轉介作個案諮詢時，光仔的年齡是三歲十個月。雖然他入讀幼兒中心已一年多，但接受兼收服務卻只有三個月。初時，光仔的家長並未察覺他在成長發展上的問題，但由於工作人員留意到他的學習進度較其他學童慢，於是按照工作人員及中心主任的建議爲他安排評估，結果發現光仔有整體發展遲緩的情況，並安排他接受兼收服務。

根據兼收工作人員在中心對光仔的觀察和能力評估，制訂下面的發展剖析圖：



光仔自入讀中心後，在課室內經常有一些滋擾及對抗性的表現。他的情緒偏向不穩定，經常發怒，很多時不守常規及不聽從工作人員的指令，而且要求別人即時滿足他的需要。此外，他會不時無故用腳踢或推撞其他學童，在組內頗不受歡迎。工作人員曾嘗試在光仔犯錯時加以制止、執行中心的常規以及提出要求，其後亦多番提醒和勸告，但他的行爲始終未有改善。工作人員傾向認爲光仔問題行爲的主要目的是引人注意。

探訪當日，兼收工作員安排了大約 30 分鐘的時間，讓筆者觀察光仔在課室的行為表現，而光仔獲編在同齡孩子的組別（N2）上課。就當日觀察所得，他能理解組內的常規及行為要求，亦能大致跟隨羣體進行的活動。然而，他的專注力較弱，在等候或轉換活動時容易分心，會自行離隊尋找其他刺激。他並不即時服從工作員的指令和提示，在工作員再三要求下，他才重新跟隨常規。不過，當日他對工作員的要求未有很大的反抗。光仔在組內態度比較疏離，不但少與其他學童交往，與工作員更鮮有的正面接觸。

筆者其後與光仔的母親進行面談。她是家庭主婦，負責全時間照顧兩名兒子（包括光仔及他八歲的哥哥）。由於丈夫需長時間工作，家中事無大小主要由她一人應付。光仔的哥哥年幼時並非由她親自照顧，所以她缺乏育兒經驗。對她來說，照顧及教育幼兒實非易事，而她亦表示甚難應付光仔在家中的行為。據童母形容，光仔自幼已十分頑皮，不但有許多的破壞行為，亦經常與哥哥發生衝突。此外，不管是誰，光仔都不肯服從，童母也拿他沒辦法。她坦言，當光仔的行為太過分而令她感到忍無可忍、氣上心頭時，她會體罰光仔。雖然這樣能即時制止他的行為，但卻無法防止他日後再犯。另外，光仔亦似乎越來越膽大，從前母親只要拿着籐條阻嚇已能奏效，但現在若非籐打，光仔一點也不畏懼。童母照顧光仔時實在感到非常吃力，她甚至認為光仔天性頑劣，連打都不怕，相信是很難學好。這種消極的想法或多或少會影響光仔母親對兒子的態度，以致她平日對光仔是多責罵少讚賞。另外，由於她已花上很多的時間及精力應付光仔的問題行為，對於孩子在發展方面與同齡學童的差距，已無餘力處理和協助。

個案分析

從個人層面而言，根據工作員的觀察，光仔屬慢熱的孩子，需較長時間適應陌生環境，加上他的情緒反應傾向負面及強烈，故此需要照顧者更多的包容及忍耐，尤其在面對陌生事物及環境時，應給予時間及鼓勵來協助適應。此外，光仔的整體發展遲緩，他的智能及語言能力當時只達兩歲至兩歲半的水平，致使他在理解環境要求及語言指令的能力上，與同齡學童均有很大的差距。而且，他的專注力及表達自己需要的能力亦偏弱，照顧者必需了解他實際的能力水平，從而調節對他的要求及提供更多的協助。

家庭層面方面，光仔的母親在生活中承受不少壓力，由於需要照顧孩子及家庭，她極少有個人時間或社交活動。在處理幼兒方面，她

感到很吃力及無助。在安排光仔入讀中心前，她甚少向外界尋求支援，壓力缺乏適當紓緩，容易情緒低落和不穩定。另外，童母在管教光仔時往往「言多於行」。其實，簡短易明的指示，配以一定程度的身體介入或動作提示，對協助幼兒(尤其語言能力較弱的孩子)學習跟從指令相當重要。再者，光仔的母親傾向採用不一致的手法處理光仔的行為，時而屈就，時而懲罰，這使孩子難以學習遵守規範，容易透過發脾氣來表達及達到自己的要求。她有時亦會施行體罰，但這除了可能會增加光仔以暴力待人的傾向外，更會使他較難與成人建立信任的關係。長期的批評及懲罰，亦會影響光仔的自我形象，假如他內化了「壞孩子」的形象，認定自己是不好的、是值得懲罰的，那麼他更可能會放棄改好，以後會更肆無忌憚地「作惡」了！

至於幼兒中心方面，各工作人員一直努力嘗試用不同的方法協助光仔融入組內。不過，光仔的個人特質、對組員的滋擾以及不合作的態度，難免引起照顧者的負面情緒。因此，在專注處理光仔的問題行為的同時，照顧者容易忽略孩子的正面行為，以及他在融入組內所需的協助。

建議

與其他同齡的學童比較，光仔在適應環境、自我控制及學習遵守規範等方面，均需要照顧者更多的技巧及耐性。筆者趁着當日探訪的機會，為光仔的母親提供親子輔導，目的是加強她在改善學童行為的動力和信心。筆者先向她解釋光仔在發展及學習上的障礙，協助她了解孩子的限制及行為，同時亦讓她意識到自己慣用的親子模式及行為處理的方法，可能會為光仔帶來的不良影響，希望她明白家庭對孩子成長的重大影響，改變兒子是「劣性難改」的觀念，以及更能接納孩子個人特質及行為表現。另一方面，筆者提出一些改善基本行為技巧的建議，例如童母需要「多行少言」，注意語言指令是否切合光仔的理解能力。同時，她應多留意孩子的正面行為，善用強化物（如讚賞和鼓勵）代替批評，並採用除體罰外其他可行的行為處理方式。更重要的是，她應繼續與中心職員保持合作及聯繫，一方面配合家居訓練上來配合加強訓練的成效，另一方面，工作人員亦可透過日常生活的具體例子，逐步協助她運用所介紹的行為處理技巧。

在中心的層面，為成功協助光仔融入幼兒中心的生活，兼收工作人員固然需根據光仔的能力及情況訂立適合的訓練計劃，但負責班務的工作員的支持及合作更是不可少的。就光仔的個案來說，筆者建議需

讓教導光仔的工作員對他的個人特質、能力水平及限制有更多了解，使她們能適當地調節對光仔的要求。例如，工作員向孩子發出語言指令的同時，需配以較多的動作提示或圖像輔助以協助他理解要求。另外，由於光仔專注力較弱，工作員宜盡量減少轉換活動及縮短等候的時間，或安排一些他能投入的活動，從而避免他自行離開組別活動的情況。

此外，要改善光仔在組內的行爲，中心絕對有需要維持清晰的環境結構以及推行獎罰分明的系統。再者，職員與學童的良好關係是協助其融入中心生活的一個重要因素，故建議兼收及負責班務的工作員多留意光仔的正面行爲，多給他鼓勵和讚賞，以強化和增加他的正面行爲，讓光仔逐步學習以正面行爲得到其他人的注意及讚揚，避免他繼續內化不良形象。對於孩子傷害別人、無禮及不守秩序的表現，成人容易感到無可奈何，甚至因感到權威受到挑戰而懷怒，於是嘗試採用懲罰加以控制。所以，工作員應留意自己與光仔相處時的相對情緒及反應，防止出現互相爭取控制的循環。例如工作員可以把握機會，在光仔未犯錯前作出引導及提示，而且應協助他預先了解犯錯的後果，一旦犯錯便切實執行，藉以減少他在未能遵守規則時與職員對峙的機會。

成效

筆者其後再有兩次機會探訪光仔就讀的幼兒中心。光仔的母親在年半後的一次會晤中，表示丈夫在教育孩子方面有更多參與。同時，她找到一份兼職工作，不但可減輕家庭經濟負擔，對她而言，這亦是減壓的良方。另外，她亦嘗試控制自己的情緒，在憤怒時寧願先讓自己冷靜，然後才處理孩子的行爲。兼收工作員亦表示光仔的母親有嘗試接受改善親子技巧的建議。雖然她仍傾向採用屈就的模式，但已絕少使用體罰。憑藉班老師的合作，光仔的問題行爲已大有改善，情緒大致穩定，而且在組內有不俗的投入及參與。儘管如此，工作員留意到，在他升班或負責的工作員有變動的初期，他與工作員對抗及不守秩序的情況又會增加，故仍需要照顧者更加耐心處理及協助。

結語

從光仔的個案可見，工作員當遇到幼兒的情緒或行爲問題，可嘗試運用系統概念分析影響學童行爲表現的因素，增加對導致及使學童行爲持續因素的了解，並藉此根據個別學童的需要而計劃提供適切的

輔導，協助他們更順利融入中心的活動和學習，增加訓練學童的成效。

— 全文完 —